证券代码：300506 证券简称：ST名家汇 公告编号：2026-028

深圳市名家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深圳市名家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编制了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3838号文”核准，公司于2021年12月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40,550,793股新股。根据公司与特定对象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湖南轻盐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轻盐智选18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UBS AG、兴证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陈传兴、董卫国、林金涛、吕强、王赤平、于海恒签署的股份认购协议，每股发行价格6.30元，普通股(A股)最终数量40,550,793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55,469,995.90元，扣除发行费用8,820,708.22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46,649,287.68元，该募集资金已于2021年12月21日到位。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容诚验字[2021]518Z0121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2021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序号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246,649,287.68
累计利息收入减手续费净额		B	160,036.39
以前年度已使用情况	直接投入募投项目	C1	215,724,010.20
	募投项目终止后退还的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C2	31,227,227.00
	销户余额转至基本户	C3	255.73
本年度使用情况	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	D(注1)	30,000,000.00
以前年度被司法划转金额		E	547,783.20
本年度归还司法划转金额		F(注2)	547,783.20
期末余额		G=A+B-C1-C3-D-E+F	1,085,058.14

注(1)：2026年1月20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的3,000.00万元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注(2)：2025年2月26日，公司已用自有资金将上述司法划转的547,783.20元补充至募集资金账户。

2025年度，公司2021年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为：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0.00万元；公司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3,000.00万元已于2024年3月14日期限届满，公司未在期限届满之前将该3,000.00万元募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银行专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3月14日披露的《深圳市名家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暂时无法按期归还募集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3)。2026年1月20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的3,000.00万元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月20日披露的《深圳市名家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归还闲置募集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4)。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累计投入项目运用的募集资金21,572.40万元，其中包括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3,097.62万元。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累计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16.00万元，公司非募投项目经济合同纠纷被司法强制执行54.78万元(公司已于2025年2月26日将该款项全部补充至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专户2025年12月31日余额合计为108.51万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深圳市名家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以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经营需要，公司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分别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于2021年12月20日，公司与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2021年12月20日，公司与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熙龙湾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2021年12月20日，公司与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山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2021年12月20日，公司与名匠智汇发展建设有限公司、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

2024年7月8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关于开立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等议案，因拟终止的募投项目“总部基地建设项目”募集资金专户内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并完成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手续，公司拟新增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后续办理募集资金退回事宜。2024年7月26日，公司与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熙龙湾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元

开户银行	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注)	存款余额	存储方式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彩田路支行	338230100100159605	248,360,595.98	1,084,839.66	活期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海王支行	4000029319200732582	-	-	注销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熙龙湾支行	39180188000090815	-	-	注销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彩田路支行	338230100100082677	-	218.48	活期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熙龙湾支行	39180180090126690	-	-	注销
合计		248,360,595.98	1,085,058.14	-

注：初始存放金额中包含尚未支付的发行费用1,711,308.30元，扣除该发行费用即为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净额246,649,287.68元。

三、2025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表2。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存在如下问题：

1、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兴业银行338230100100159605)存在被司法冻结和被法院强制划转的情形，公司已于2025年2月26日将被法院强制划转的54.78万元全部补充至募集资金专户。截至2025年12月31日，该专户余额为108.48万元，不存在被司法冻结的情形。

2、公司使用“中国凤凰古城?凤仙境?森林温泉艺术小镇艺术景观照明及附属建设工程项目”的闲置募集资金3,0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于2024年3月14日到期，公司未在期限届满之前将该3,000.00万元募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银行专户。同时，“中国凤凰古城?凤仙境?森林温泉艺术小镇艺术景观照明及附属建设工程项目”的施工载体尚未建成，导致公司所承接的工程无法施工，故未使用募集资金投入项目建设。

2026年1月20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的3,000万元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月20日披露的《深圳市名家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归还闲置募集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4)。

2026年3月23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决定终止“中国凤凰古城·凤仙境·森林温泉艺术小镇艺术景观照明及附属建设工程”募集资金投入，并将剩余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3,106.89万元(最终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除上述情况外，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使用不存在其他重大违规情形。

六、备查文件

1、《深圳市名家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

2、《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名家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深圳市名家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10日

附表1：

2025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21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4,664.93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0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1,572.4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3,122.72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12.66%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补充工程配套资金项目	-	13,886.40	13,886.40	-	10,790.73	77.71%	-	-	-	-
1.1深圳市南山区安全立体防控建设设备采购项目合作伙伴引入(标段一、二)项目	否	4,663.24	4,663.24	-	4,665.17	100.04%	2023年3月	-	否	否
1.2酒泉城区夜间旅游环境提升工程	否	6,116.27	6,116.27	-	6,125.56	100.15%	2024年12月	-	否	否
1.3中国凤凰古城·凤仙境·森林温泉艺术小镇艺术景观照明及附属建设工程	否	3,106.89	3,106.89	-	-	-	2023年11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总部基地建设项目	是	3,379.15	256.43	-	259.57	101.22%	2025年11月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3.补充流动资金	是	7,399.38	10,522.10	-	10,522.1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24,664.93	24,664.93	-	21,572.40	-	-	-	-	-
超募资金投向	无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	-	-	-	-	-	-	-	-
合计	-	24,664.93	24,664.93	-	21,572.40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深圳市南山区安全立体防控建设设备采购项目合作伙伴引入(标段一、二)项目：智慧城市建设为近两年各地积极探索的新型城市管理信息化综合应用形态，公司实施的南山区安防项目为当前国内较大的示范项目，具有较强的品牌与推广效应。基于此考虑，公司着力将此项目做成精品样板工程，在材料及人工方面的投入较前期测算有所增加。另外该项目的主要材料均为有色金属材料，市场价格波动较大，公司所需的有色金属材料均为非标定制产品，在限定的工期内采购价格较高，项目毛利率也有所影响。酒泉城区夜间旅游环境提升工程：项目目前工以来，业主方对项目设计及施工方案多次提出变更要求，由于变更导致的实际工程量比合同工程量有了较大幅度的减少，使得项目实际结算金额比合同金额有所减少。同时，由于该项目合同约定的收款期较长，按会计准则要求，在确认收入的时候需要按一定的利率进行折现，以上两方面因素导致毛利率与测算数有所降低。中国凤凰古城·凤仙境·森林温泉艺术小镇艺术景观照明及附属建设工程：该项目属于新建项目，该项目的施工载体尚未建成，导致公司所承接的工程部分迟迟无法施工，故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投入项目建设。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2024年7月8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关于开立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等议案，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进度、实际建设情况及公司的资金情况，公司拟终止“总部基地建设项目”并将退回的土地价款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2024年11月4日，公司将收到的退达款项共计31,227,227.00元(实际退还金额与项目累计投入金额差异主要系扣除项目已实际使用年限对应的地价)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026年3月23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决定终止“中国凤凰古城·凤仙境·森林温泉艺术小镇艺术景观照明及附属建设工程”募集资金投入，并将剩余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3,106.89万元(最终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经公司于2021年12月23日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款项合计3,097.62万元。上述投入及置换情况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并出具了容诚专字[2021]518Z0624号鉴证报告。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均对本次置换发表了同意意见。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过，同意公司在保证中国凤凰古城?凤仙境?森林温泉艺术小镇艺术景观照明及附属建设工程项目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账户余额的闲置募集资金3,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通过，同意延期归还闲置募集资金3,000万元并继续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原到期之日起延长12个月。2024年3月14日，公司公告因公司流动资金比较紧张，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3,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已到期，暂时无法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待资金压力有所缓解时，将尽快归还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2026年1月20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的3,000万元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月20日披露的《深圳市名家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归还闲置募集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4)。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无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同“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附表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酒泉城区夜间旅游环境提升工程	酒泉城区夜间旅游环境提升工程	6,116.27	-	6,125.56	100.15%	2024年12月	-	否	否
补充流动资金	总部基地建设项目	10,522.10	-	10,522.10	100.00%	-	-	-	-
合计	-	16,638.37	-	16,647.66	100.06%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1、酒泉城区夜间旅游环境提升工程项目是应业主方要求，设计方案及工程量有所变动，导致进度缓慢未达预期。公司为严格把控项目整体质量，维护全体股东和公司利益，经审慎评估和综合考量，在不改变募投项目的投资内容、投资总额、实施主体的前提下，决定将上述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相应延期。2024年3月14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计划进度的议案》。 2、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进度、实际建设情况及公司的资金情况，为合理地分配资源及改善公司的财务状况，更大程度发挥资金的使用效果，公司将募投项目“总部基地建设项目”终止并将退回的土地价款3,122.72万元(实际退还金额与项目累计投入金额差异主要系扣除项目已实际使用年限对应的地价)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2024年7月8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关于开立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等议案。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酒泉城区夜间旅游环境提升工程项目自施工以来，业主方对项目设计及施工方案多次提出变更要求，由于变更导致的实际工程量比合同工程量有了较大幅度的减少，使得项目实际结算金额比合同金额有所减少。同时，由于该项目合同约定的收款期较长，按会计准则要求，在确认收入的时候需要按一定的利率进行折现，以上两方面因素导致毛利率与测算数有所降低。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证券代码：300506 证券简称：ST名家汇 公告编号：2026-024

深圳市名家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会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情况

1、召开时间：2026年4月9日(星期四)14:30

2、召开地点：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南九道10号深圳湾科技生态园10栋A座20层会议室

3、召开方式：现场结合网络

4、召集人：董事会

5、主持人：董事,董事长吴立群先生

6、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市名家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一)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132人，代表股份7,712,57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410%。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2人，代表股份450,0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16%。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30人，代表股份7,262,57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094%。

(二)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129人，代表股份6,912,495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849%。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0人，代表股份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129人，代表股份6,912,495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849%。

(三)出席或列席本次股东会的其他人员包括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等。

三、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对以下议案进行了表决：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6,463,1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3.8003%；反对1,239,17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6.0669%；弃权10,24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328%。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5,663,08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1.9253%；反对1,239,17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7.9265%；弃权10,24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481%。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7,070,3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1.6732%；反对552,97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1697%；弃权89,24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571%。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6,270,28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0.7094%；反对552,97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9996%；弃权89,24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910%。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君泽君(深圳)律师事务所

(二)见证律师姓名：郭小燕、王海珠

(三)结论性意见：本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和《深圳市名家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召集人具备召集本次股东会的资格；出席本次股东会的人员具备合法资格；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深圳市名家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君泽君(深圳)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圳市名家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名家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10日

证券代码：300506 证券简称：ST名家汇 公告编号：2026-027

深圳市名家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专项说明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审议程序

深圳市名家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

二、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基本情况

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中兴华审字(2026)第【590006】号审计报告确认，公司2025年度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67,574,213.22元，其中，母公司实现净利润4,608,755.90元。公司合并报表期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1,546,740,475.73元，其中母公司期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1,299,276,517.90元。

公司董事会拟定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该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公司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具体指标如下：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上上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0	0	0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7,574,213.22	-130,952,050.79	-376,465,354.89
研发投入(元)	2,063,329.28	3,048,728.91	12,615,493.83
营业收入(元)	179,819,590.84	116,892,945.74	81,126,434.74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1,546,740,475.73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1,299,276,517.90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是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191,663,872.9667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总额(元)	17,727,552.02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总额占累计营业收入的比例(%)	4.69%		
是否触及《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9.4条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否		

四、2025年度不分配利润的合理性说明

根据《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相关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利润分配的原则是公司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同时兼顾公司的长远利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利润分配应当坚持按法定顺序分配的原则，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同时，现金分红的条件是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为正值且现金流充裕，公司实施现金分红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及长远发展。

截至2025年末，公司累计可供分配的利润为负数，不具备分配利润的法定条件。根据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并综合考虑公司经营现状和资金状况等因素，为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的持续稳定运行和主营业务的发展，2025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确保为公司长远发展提供必要的资金，为投资者提供更加稳定、长效的回报。

今后，公司管理层将努力改善公司经营现状，提升公司效益。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综合考虑与利润分配相关的各种因素，从有利于公司发展和投资者回报的角度出发，积极履行公司的利润分配制度，与投资者共享公司发展的成果。

五、备查文件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名家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4月10日

证券代码：300506 证券简称：ST名家汇 公告编号：2026-034

深圳市名家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度计提减值准备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名家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业务办理》《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基于谨慎性原则，为真实准确的反映公司的财务、资产和经营状况，全面清查合并报表范围内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各类存货、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其他应收款、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资产，充分评估和分析各项资产减值的可能性，判断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确定需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资产范围和总金额

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的资产包含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资产、存货、长期股权投资、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和合同资产，计提的减值准备总金额为92,373,967.37元，详见下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一、信用减值损失	61,910,140.82
其中：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8,493.76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64,895,350.38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3,746,049.77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852,546.12
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资产坏账准备	-100,199.67
二、资产减值损失	30,463,826.55
其中：存货跌价损失	2,903,941.79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1,083,731.67
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7,868,311.56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444,227.60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18,163,613.93
合计	92,373,967.37

二、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合同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依据公司相关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测算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公司按规定计提减值准备。

(一)信用减值损失的确认标准及计提

本公司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等。此外，对部分财务担保合同，也按照本部分所述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1)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一般方法或简化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选择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2)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本公司采用未来12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本公司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公司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义务，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3)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本公司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账龄组合、关联方组合等，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4)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期末，本公司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5)各类金融资产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 1 * GB3 ①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出票人具有较高的信用等级，历史上未发生票据违约，信用损失风险极低，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坏账准备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结合承兑人、背书人、出票人以及其他债务人的信用风险确定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坏账准备

= 2 * GB3 ②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应收账款		
账龄组合	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 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坏账准备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较低的信用风险特征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坏账准备
合同资产		
账龄组合	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的 信用风险特征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 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坏账准备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较低的信用风险特征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坏账准备

a、本公司应收款项账龄从发生日开始计算。

组合中，采用账龄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组合计提方法：

账龄	应收票据计提比例(%)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合同资产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	5.00	5.00	5.00	5.00
1-2年	10.00	10.00	10.00	10.00
2-3年	20.00	20.00	20.00	20.00
3-4年	50.00	50.00	50.00	50.00
4-5年	80.00	80.00	80.00	80.00
5年以上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b、按照单项认定单项计提的坏账准备的判断标准：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③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坏账准备
低风险组合	应收重组管理人的其他应收款具有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	参考同类型企业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坏账准备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较低的信用风险特征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坏账准备

④长期应收款

本公司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长期应收款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长期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坏账准备

(二)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1)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周转材料、库存商品、委托加工物资、发出商品、合同履约成本等。

(2)发出的计价方法

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4)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5)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